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2018年4月23日，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灏股份”或“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就顺灏股份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9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2019年，顺灏股份因日常经营需要，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预计与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福建省泰兴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计不超过2,190万元。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18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销售产品	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按照市场价格	12.00	-	5.20
接受劳务	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	150.00	-	-
租赁资产	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按照市场价格	228.00	39.90	176.14
	福建省泰兴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按照市场价格	1,800.00	445.24	1,780.94
	小计	厂房租赁	按照市场价格	2,028.00	485.14	1,957.08
合计				2,190.00	485.14	1,962.28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环球”）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九龙工业园区五经路与三纬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毕凤林

注册资本：1,200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设计、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彩印包装纸盒系列产品。

## 2、财务情况

玉溪环球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2,573.19万元，净资产为19,857.88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956.44万元，实现净利润1,613.33万元。

## 3、关联关系情况

顺灏股份控股子公司云南省玉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玉溪环球彩印纸盒有限公司37.5%的股份，故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 （二）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元亨利云印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亨利”）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日京路35号凯兴大楼8层C1部位

法定代表人：吴德明

注册资本：637.255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生产包装材料、纸制品及光固化涂料，销售自产产品；区内以印刷机械及零件，纸制品为主的仓储业务；国际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贸易咨询服务；包装材料、纸制品及光固化涂料、印刷机械及零配件的批发、佣金代理、进出口及其相关配套业务。

## 2、财务情况

元亨利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5,752.57万元，净资产为4,487.05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96.95万元，实现净利润-196.19万元。

## 3、关联关系情况

顺灏股份持有元亨利49%的股份，故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 （三）福建省泰兴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省泰兴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激光”）

注册地址：安溪县龙桥开发区兴旺路3号

法定代表人：林加宝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激光雕刻技术、三维立体技术、防伪材料的研发、制作、销售。

#### 2、财务情况

泰兴激光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32,700万元，净资产为5,300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81万元，实现净利润39.60万元。

#### 3、关联关系情况

林加宝先生是泰兴激光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他亦是顺灏股份全资子公司福建泰兴特纸有限公司董事，故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1、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玉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拟向关联方玉溪环球出售商品，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12万元（不含税），上述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0.01%。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绿新紫光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拟向关联方元亨利租赁厂房，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228万元（不含税），上述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0.11%。

3、公司拟接受元亨利提供的劳务，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150万元（不含税），上述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0.07%。

4、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泰兴拟向关联方泰兴激光租赁厂房、办公楼，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1,800万元（不含税），上述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0.86%。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均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的，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 **五、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顺灏股份2019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基于以上情况，安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认为：顺灏股份2019年预计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的交易事项，交易事项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经核查，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2019年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超          

          李栋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